

##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审议程序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预案须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 二、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审字[2026]610Z000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99,167,708.57 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5,491,289.89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12,719,053.12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资本公积金为 730,646,277.06 元，盈余公积金为 374,229,470.00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089,629,378.94 元。

#### 2、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结合公司的盈利水平、整体财务状况，为体现对股东的切实回报，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政策、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讨论提议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748,458,94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1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32,022,271.40 元，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调整原则：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动，

按照“现金分红金额固定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

### 3、2025年现金分红情况

2025年公司共实施两次现金分红，分别为2024年度权益分派和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778,397,297.6元，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二次会议和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的具体方案为：以202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748,458,94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6.8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508,952,079.20元，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红股。2025年4月3日，公司完成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的具体方案为：公司拟以2025年6月30日的总股本748,458,94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6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69,445,218.40元，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红股。2025年9月30日，公司完成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501,467,489.80	808,335,655.20	808,335,655.2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55,491,289.89	690,257,240.79	806,270,164.16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738,409,917.27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089,629,378.94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118,138,800.2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684,006,231.613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118,138,800.2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四、利润分配预案合理性说明

1、本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股东回报规划》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

2、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等与经营活动无关的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占总资产比例	2024 年度	占总资产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16,697,842.08	22.64%	911,669,329.34	12.96%
衍生金融资产	0	0	0	0
债权投资	0	0	0	0
其他债权投资	0	0	0	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	0	0	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14,971,077.49	6.19%	455,431,731.59	6.48%
合计	1,931,668,919.57	28.83%	1,367,101,060.93	19.44%

3、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水平、现金流状况相匹配，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长期战略规划，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提出的，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现金分红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具有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公司

在过去 12 个月内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未来 12 个月内没有计划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 五、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部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禁止内部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分别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 1、审计报告；
- 2、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日